

附件 2

主要负责人履职重点任务清单

重点任务	任务清单	备注
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学习研究本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或重点检查事项，组织制定本单位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组织全员集中培训、对标对表开展自查自改。	
	2. 组织建立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清单，实行闭环管理。能立即整改的，要迅速整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要明确责任人、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在企业醒目位置公开，并按分级属地原则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3. 对省内外发生的典型事故，要通过安全例会、班组班前会通报事故情况，开展警示教育，吸取事故教训，并迅速组织排查整治本企业同类事故隐患。	
	4. 专项行动期间，主要负责人每月要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 1 次检查，对发现和解决的重大问题及隐患要记录在案。	
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	5.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实习生等）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	
	6. 要突出管理团队安全责任落实，组织制定并督促落实企业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本次专项行动工作清单。	
	7. 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齐配强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8. 技术力量薄弱的企业，要聘请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家，强化技术指导，精准查找并科学治理重大事故隐患，提高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	

重点任务	任务清单	备注
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	9.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深刻吸取近期违规动火引发的重特大事故教训，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的。	
	10. 严格履行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审批手续，督促作业人员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明确现场监护人员，严格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检查和作业过程监督。	
	11. 组织对电气焊设备进行全面安全检查，严禁带病作业，不得使用淘汰或危及安全的电气焊设备。	
	12. 举一反三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人员以及易产生重大事故隐患的其他关键岗位人员落实岗位责任情况进行 1 次全面排查，严禁聘用和招请未经安全培训合格、未取得相关证书的人员在特种作业岗位上岗作业，明确“谁招请无证人员，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	
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	13.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针对本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和场所外包外租（包括委托、合作等类似方式）情况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全面排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承包承租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以及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坚决依法处理。	
	14.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将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15.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根据本行业领域事故特点，至少组织开展 1 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每半年至少 1 次），特别要让全体从业人员主动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应急避险意识。	